

禾您一起 創富未來



人壽保險產品
裕泰人生儲蓄保障計劃

承保：泰禾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百慕達註冊之有限公司）

精彩人生在佈局
www.tahoelife.com.hk
Tel: (852) 3767 8777



 **Tahoe**
泰禾人壽



人壽保險產品

裕泰人生儲蓄保障計劃

具備財政條件的您，有否妥善配置資產？享受現在之餘亦要懂得全面規劃佈局，積存強大財富儲備，保障優裕未來。泰禾人壽為您誠意呈獻裕泰人生儲蓄保障計劃（「本計劃」），專為長線儲蓄而設，提供保障至130歲，特設較高潛在回報及全面人壽保障，助您早日達致理想目標；為自己、摯愛及下一代實現豐碩精彩人生。

計劃概覽

- 特長保障期及可更換受保人
- 自選身故賠償結算選項
- 週年紅利、終期紅利及保證現金價值
- 兩種保費供款年期及預繳保費選擇
- 毋須進行醫療核保
- 自選附加契約（不適用於預繳保費選擇）



計劃特點

• 特長保障期及可更換受保人¹

本計劃提供特長人壽保障至首名受保人²的130歲。於此特長保障期內，當完成保費供款年期後，您可於受保人在生期間，按您的計劃更換受保人，讓您、您的摯愛及下一代都能得到保障；保單將繼續生效及提供長線的潛在回報至首名受保人130歲，讓您的豐碩資產成為一份珍貴的禮物，留傳後代。

若受保人不幸身故，指定之受益人將可獲得之身故賠償將根據以下方式計算：

◆ 若首名受保人投保時年齡為55歲或以下

以下列較高者為準：

- (i) 保證現金價值 + 終期紅利（如有）；或
- (ii) 基本計劃的最後年繳保費

X

於保費供款年期內已完成之保單年度

X

指定百分比

（該百分比於首個保單年度為105%，並於隨後每個保單週年日增加3.3%，最高為138%）；

+ 累積週年紅利及利息（如有）；

- 保單之任何欠款

◆ 若首名受保人投保時年齡為56歲或以上

以下列較高者為準：

- (i) 保證現金價值 + 終期紅利（如有）；或
- (ii) 基本計劃的最後年繳保費

X

於保費供款年期內已完成之保單年度

X

105%

+ 累積週年紅利及利息（如有）；

- 保單之任何欠款

• 自選身故賠償結算選項

除以一筆過形式支付身故賠償外，您亦可選擇以每月定額方式³，分期將身故賠償支付予指定受益人；預早為摯愛的未來財務需要作出規劃，讓愛及心意川流不息。

若選擇以每月定額方式支付身故賠償，必須完成保費供款年期及身故賠償須為美金125,000元或以上。每月金額以身故賠償之指定百分比釐訂，惟每月領取的總額不得少於身故賠償的1%⁴。尚未支付的身故賠償餘額更可積存生息⁵，進一步為您留給摯愛的財富提供增長潛力。

• 週年紅利⁶、終期紅利⁶及保證現金價值

本計劃於每個保單週年日派發週年紅利，更備有保證現金價值，助您累積財富。您可選擇將週年紅利累積於保單內，滾存生息；或者以現金方式提取，助您實現您人生大計；亦可用作扣減保費。

若保單維持生效滿4年，本計劃將於保單退保、保單期滿或受保人不幸身故時派發一次性終期紅利⁷，提供額外回報。週年紅利及終期紅利並非保證。

• 兩種保費供款年期及預繳保費選擇⁸

本計劃提供兩種保費供款年期：5年及10年，以配合您的財務需要。保費一經釐定，將保證維持不變，更不會隨著年齡而遞增，令您更有預算籌劃將來。

若選擇5年保費供款年期，您可於申請保單時以預繳方式繳付全部的未來保費，預繳之保費將以利率積存⁹，並用作繳付到期之續保保費。

• 毋須進行醫療核保

如只投保基本計劃，毋須作出健康聲明及進行醫療核保，完成簡單批核程序後便可立即展開您的儲蓄計劃。

• 自選附加契約（不適用於預繳保費選擇）⁹

您可按個人需要，選購多項附加契約以增加保障範圍，例如醫療、危疾、意外及豁免保費權益等附加契約。

欲了解更多？

請立即聯絡您的保險顧問了解有關詳情。

A 香港北角英皇道510號港運大廈20樓

T (852) 3767 8777

W www.tahoelife.com.hk

計劃資料一覽表

裕泰人生儲蓄保障計劃				
保費供款年期	5年		10年	
投保年齡 (受保人上一次生日)	15日至65歲		15日至60歲	
保費結構	保費保證不變			
保障年期	至首名受保人130歲			
保單貨幣	美金			
最低保費	保費供款年期	繳費方式		
		月繳	季繳	半年繳
	5年及10年	美金225元	美金675元	美金1,300元
週年紅利	於保單週年日派發			
終期紅利	若保單生效滿4年，於保單退保、保單期滿或受保人不幸身故時作一次性派發			
期滿利益 / 退保利益	保證現金價值 + 累積紅利及利息(如有) + 終期紅利 - 保單之任何欠款			
身故賠償	若首名受保人投保時年齡為			
	55歲或以下		56歲或以上	
	下列較高者： (i) 保證現金價值 + 終期紅利(如有) 或 (ii) 基本計劃的最後年繳保費 $\begin{matrix} \times \\ \text{於保費供款年期內已完成之保單年度} \\ \times \\ \text{指定百分比(該百分比於首個保單} \\ \text{年度為105\%，並於隨後每個保單} \\ \text{週年日增加3.3\%，最高為138\%)} \end{matrix}$ + 累積週年紅利及利息(如有) - 保單之任何欠款		下列較高者： (i) 保證現金價值 + 終期紅利(如有) 或 (ii) 基本計劃的最後年繳保費 $\begin{matrix} \times \\ \text{於保費供款年期內已完成之保單年度} \\ \times \\ 105\% \end{matrix}$ + 累積週年紅利及利息(如有) - 保單之任何欠款	
身故賠償結算選項	一筆過形式支付或每月定額			

註：

1. 更換受保人須根據當時適用的行政規則進行，請參閱有關保單契約。於新受保人生效日期後，基本每年保費、身故賠償、累積紅利及利息（如有）、終期紅利（如有）、保證現金價值、保單日期、保單期滿及保單年度將維持不變。泰禾人壽保留權利不接受任何更換受保人之申請。
2. 指於保單繕發時，生命獲保障之人士。
3. 只適用於已完成保費供款年期的保單。倘受益人於收取每月定額支付身故賠償期間身故，泰禾人壽將於接獲及認可泰禾人壽所指定形式之身故證明後，向受益人的遺產一筆過支付身故賠償及其積存利息（如有）之結餘。有關保單條款包括身故賠償結算選項之詳情，請參閱保單契約。
4. 每月支付金額並不少於最低金額，最低金額由泰禾人壽自行不時決定而毋須事先通知。如有多於一名受益人，您必須為所有受益人選擇相同的身故賠償結算選項，否則泰禾人壽將一筆過支付身故賠償予所有受益人。
5. 利率並非保證，泰禾人壽可不時釐定並作出調整。
6. 本計劃屬分紅類保單。週年紅利及終期紅利並非保證，泰禾人壽可不時釐定並作出調整，惟派發週年紅利時，保單必須仍然生效及所有到期保費必須繳清。週年紅利的積存利率並非保證，泰禾人壽可不時釐定並作出調整。有關保單紅利之詳情，可參閱以下「有關保單紅利」部份或瀏覽泰禾人壽之網頁 (https://www.tahoelife.com.hk/tl/doc/pd_tc.pdf)。
7. 終期紅利或不構成身故賠償一部分。有關詳情請參閱「計劃資料一覽表」之「身故賠償」部分。
8. 必須選擇以年繳方式繳付保費。預繳續保保費（「預繳保費」）的投保申請必須於申請保單時將預繳保費連同填妥之申請書及已簽署之預繳保費選擇說明一併繳交方為有效。預繳保費只會用作繳付到期之續保保費。在繳付到期之續保保費前，預繳保費將被保存於一個指定的保單賬戶但不會於保費到期前構成已繳保費。預繳保費不構成保單保證現金價值或任何保單利益之一部分，亦不會用作計算身故賠償。若於保費供款年期完結前受保人身故，預繳保費結餘將退還予保單持有人或其遺產。若於保費供款年期完結前退保或全數提取預繳保費結餘，退保利益或提取金額將退還予保單持有人，而該保單年度預繳保費結餘之利息將不會發放予保單持有人。
9. 如選購附加契約必須進行醫療核保。有關各項附加契約詳情，請參閱有關保單契約。如更換受保人，所有附加契約將於新受保人生效日期終止；保單於其後亦不能附加附加契約。

重要事項

1. 自殺免責條款

如首名受保人自保單之簽發日期、生效日期（顯示於相關批文或附加契約上）或復效日期（以較後者為準）後的一年內自殺（無論首名受保人是否精神錯亂），泰禾人壽於本計劃中之責任僅限於退還扣除保單之任何欠款後剩餘的已繳交保單之基本計劃之保費，不包括利息。如屬復效的情況，保單之基本計劃之保費退還則由復效日期開始計算。

如新受保人自新受保人生效日期後的1年內自殺（無論新受保人是否精神錯亂），泰禾人壽於本計劃中之責任僅限於退還扣除保單之任何欠款及任何已提取之紅利及利息後剩餘的已繳交保單之基本計劃之保費，不包括利息。

2. 冷靜期權益

若閣下不滿意保單，閣下有權在冷靜期內取消保單，並獲退還已繳付的所有保費。閣下須於冷靜期內（即將保單交付保單持有人（或其代表）後或將通知書（通知保單持有人保單已經可以領取，和冷靜期的屆滿日）發予保單持有人（或其代表）後起計21天，以較先者為準）將已簽署的書面通知及保單送達泰禾人壽之香港總辦事處：香港北角英皇道510號港運大廈20樓。

若保單未曾作出任何賠償，閣下已繳付的保費便可退還，而閣下的保單亦將會被取消。

冷靜期結束後，若閣下在保單期滿前取消保單，預計的總現金價值可能少於閣下已繳付的保費總額。

3. 遲繳 / 欠繳保費

如保費到期日後的31日寬限期內閣下未及繳交到期保費，而保單有足夠的保證現金價值，保單將以自動保費貸款支付所欠保費，以維持保單生效；若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不足，泰禾人壽有權終止保單，而保單內的所有保障將自動終止。

4. 自動保費貸款

若保單執行自動保費貸款支付所欠保費，閣下須為此支付利息，而息率由泰禾人壽釐定及不時作出調整，閣下可向泰禾人壽查詢有關息率。保單之任何欠款會減少退保利益及身故賠償金額，並或會導致保單提前終止。若保單之任何欠款超過保證現金價值，泰禾人壽有權終止保單，而保單內的所有保障將自動終止。詳情請參閱保單契約。

5. 保單貸款

閣下可選擇向泰禾人壽申請保單貸款，惟貸款金額不得超過批核貸款時的保證現金價值的80%。閣下須為此支付利息，而息率由泰禾人壽釐定及不時作出調整，閣下可於申請保費貸款前向泰禾人壽查詢最新有關息率。保單

之任何欠款會減少退保利益及身故賠償金額，並或會導致保單提前終止。若保單之任何欠款超過保證現金價值，泰禾人壽有權終止保單，而保單內的所有保障將自動終止。詳情請參閱保單契約。

主要產品風險

1. 非保證利益

週年紅利及終期紅利並非保證。泰禾人壽派發之週年紅利及保證現金款額（如適用），將自動累積於保單內並按積存利率累積，直至閣下作出其他指示為止。積存利率並非保證，亦不等同閣下已繳交之保費的回報率，並由泰禾人壽釐定及不時作出調整。保單之基本計劃之建議書上的週年紅利、終期紅利及積存利率只是預計數值，並非本計劃的保證收益。所以，閣下從本計劃獲得的實際利益可高於或低於該預計金額，而保單期內之潛在回報亦未必可與市場利率或指數作比較。有關保單紅利詳情，請參閱以下「有關保單紅利」部份或瀏覽泰禾人壽網頁 (https://www.tahoelife.com.hk/tl/doc/pd_tc.pdf)。有關過往紅利資料，請瀏覽泰禾人壽網頁 (https://www.tahoelife.com.hk/tl/doc/hfr_tc.pdf)。

2. 保費供款年期及相關費用

本計劃之保費供款年期可長達10年，閣下需預留足夠資金，並於指定保費供款年期繳交全期保費，而部分保費會用作支付保險及相關費用。

3. 預繳保費風險

預繳保費將於泰禾人壽以非保證利率積存生息，該利率可能不時更改，毋須事先通知及可能高於或低於基本計劃之建議書上所列載。若預繳保費不足以繳付到期之續保保費，保單持有人須繳交到期保費以維持保單生效，否則保單或於寬限期完結後失效。泰禾人壽只接納全數提取預繳保費結餘。若於保費供款年期完結前退保或全數提取預繳保費結餘，退保利益或提取金額將退還予保單持有人，而該保單年度預繳保費結餘之利息將不會發放予保單持有人。

4. 終止條款

如發生下列情況，泰禾人壽有權於保單期滿前終止本計劃：

- 4.1 受保人身故；
- 4.2 於寬限期內未及繳交到期保費，而導致保單欠款超越保單保證現金價值；
- 4.3 保單之任何欠款超越保單保證現金價值；或

- 4.4 因應適用法律、規例或任何有力主管當局所頒發的指引。

詳情請參閱保單契約。

5. 提早退保風險

如在保單期滿前提早退保，閣下只能收取扣除保單所有欠款後的退保利益，而該款項或會遠低於已繳交之保費總額。

6. 流動資金風險

本計劃乃因應長期持有而設。閣下可於保單生效期間提取部分保證現金價值或申請保單貸款，惟此舉會減少保證現金價值及身故賠償金額。如閣下於保單期滿前提早退保，閣下只能收取扣除保單所有欠款後的退保利益，而該款項或會遠低於已繳交之保費總額。建議書上列載的退保利益總額只供參考之用。

7. 匯率風險

若保單貨幣（如美金）並非閣下繳交保費的貨幣（如港幣），閣下將面對匯率風險。該等貨幣間之匯率波動，可能會令閣下繳交比上一次更高的保費金額；而閣下將保單利益兌換成繳交保費時的貨幣後，亦可能會因匯率波動而損失部分的保單利益。如保單貨幣及 / 或保單結算貨幣與閣下所居住地方之貨幣不同，相對閣下所居住地方之貨幣，閣下將面對匯率風險。

8. 信貸風險

閣下於泰禾人壽所繕發之保單的權益受泰禾人壽的信貸風險所影響。如泰禾人壽無法償債或履行保單的責任，在最壞的情況下，閣下會損失所有已繳交之保費及保單利益。

9. 通脹風險

閣下應留意未來生活費很可能因通脹而上調。即使泰禾人壽履行所有其合同義務，如實際通脹率比預期高，所獲發之保單利益經通脹調整後的實際價值可能會較預期少。

有關保單紅利

泰禾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簡稱「泰禾人壽」或「本公司」）提供一系列人壽保險產品以應客戶所需。它們包括根據其產品之特質而提供保證及非保證利益的分紅保單。

保證利益一般包括以下任何利益：1) 因身故、期滿、傷殘或危疾而須支付的保險保障；2) 因保單貸款或取消保單時可提取之現金價值；及 3) 於保單生效期間定期或一筆過支付的現金款額。非保證利益是指紅利以及當紅利和

其他已付現金款額積存於保單所累積之利息，兩者皆可由泰禾人壽決定支付或調整。

泰禾人壽會根據保單條款及條件，並以合乎有關法律及監管規定及有關精算專業標準而釐定及分派紅利。除週年紅利以外，某類別之保單可能具有終期紅利。該些終期紅利（前稱為特別紅利或期滿紅利）會在某指定時間或發生特定情況下派發。此屬非保證及會由本公司不時釐定。

泰禾人壽根據經諮詢委任精算師及紅利委員會之建議後通過董事局的紅利政策釐定可分派予相關類別之保單持有人的紅利金額。紅利委員會的目標為平衡股東及保單持有人的利益，並為釐定分派予保單持有人的紅利金額提供獨立建議。

可影響紅利金額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由以下所列的實際經驗及將來預期之因素所組成，而所有因素都可隨時間波動：

- 賠償因素 — 代表業務在死亡率和發病率的經驗。可能對賠償因素有重大影響的元素包括但不限於繕發保單時的年齡、性別、風險選擇級別和自保單繕發後已過的時間。
- 利息收入因素 — 當中包括利息收益、對利率的展望及因利率的改變及/或債券息差的改變所引致債券的資本增值和損失的影響。
- 市場風險因素 — 代表支持分紅保單的投資組合之實際投資回報及未來回報的展望（除已包含於利息收入因素外）。當中包括但不限於與股票市場和物業市場有關的投資回報及展望、實際或可能的信貸違約損失、因外幣匯率和稅項而引致的價值改變。
- 開支因素 — 代表與同組保單特別有關的直接開支（如佣金、核保開支和繕發及維護保單的開支）和非直接開支（如一般經常性開支）。
- 續保率因素 — 代表保持生效及沒有失效、退保或部份退保之保單的比率，同時亦已考慮因保單失效、退保及部份退保而對投資的影響。

本公司每年均審核以上因素的實際經驗及將來預期並決定是否需要調整該年度所派發的紅利。由於各產品在保障利益及保費結構的差異，紅利調整亦可能因而不同。即使是同一產品，紅利調整也可能因為保單貨幣及級別（如年齡、性別、核保級別、生效年期等）的分別而有所不同。考慮調整紅利時，本公司或會把過往的經驗平均化以提供相對較穩定的可付紅利金額。當投資市場變得波動，紅利有較高機會被調整。實際支付的紅利（包括週年紅利及終期紅利）或會變更，並可能高於或低於本公司不時所列的金額，包括在申請人壽保險保單前提供予準保單持有人及於保單期內提供之說明文件內所列之金額。

保單持有人可選擇把紅利或其他現金款額積存於泰禾人壽從而累積利息，有關積存息率屬非保證並由泰禾人壽不時根據利息收入及市場風險等因素而決定。

紅利率或積存息率之任何改變均會影響保單的未來價值，以致可能高於或低於不時所列的金額，包括保單最初發行時所列之金額。

有關投資政策

泰禾人壽採取積極的長線投資政策以期達致不時向閣下說明的保證及非保證利益所需的投資回報。本公司積極管理分散於不同資產類別的投資組合以達致此等回報及平衡風險。本公司投資政策的改變可能帶來不同的投資風險及回報。每項產品類別之投資策略及其預期風險和回報乃根據其保證和非保證利益及年期所釐定，一般而言，較高的非保證利益意味著較高的投資風險。

分紅保單的投資組合由債券、股票及股票類投資（亦可能包括其他投資）以及現金混合組成。

債券指由政府、公司或其他機構所發行的定息或浮息證券或其他信貸工具，或持有此等證券的基金。利率（包括長期利率）或證券的信貸質素的重大變動可影響投資回報及將來從再投資收入所得的回報。長線債券及信貸質素較差的債券可能提供較高但波幅較大的回報。若任何債券在利息或本金上違約，該組合可能會蒙受損失。

股票類投資指投資基金、上市或非上市、或其他非保證回報的投資，這些其他投資可包括但不限於房地產或與房地產有關的基金或證券。股票類投資雖預期可提供較債券為高的回報，但亦受到很多非本公司所能控制的因素所影響，包括股息、個別公司的因素、經濟環境、市場流動性、市場價格及氣氛等。雖然股票投資作為長線投資的往績一般較債券為高，這情況卻非必然，而且股票及股票類投資有較大的波幅（其他因素亦然）亦可能導致對非保證紅利作出更大或更頻繁的調整。

本公司的投資回報亦可能因不同因素如投資時機、證券選擇、交易成本、稅務及其他的開支而遜於市場。個別產品類別的投資策略的改變可能引致不同的投資風險及回報以及對紅利有相應影響。例如增加債券的比例及減少股票可能減低風險及波動，但同時可能會降低預期回報（反之亦然）。

相關投資策略如下：

資產類別	目標資產組合
債券	
- 投資級別*	29 - 49%
- 非投資級別	0 - 10%
股票	50 - 70%
房地產	0 - 10%
現金及存款	0 - 10%
總計	100%

*投資級別指一般擁有如標準普爾BBB- 或以上評級的債券。非投資級別指較低評級或沒有評級的債券。

投資策略為全球性投資。雖然策略是以投資於香港、中國及美國市場為主，但亦包括其他已發展市場和其他新興市場。

投資策略以維持組合中最少95%的資產為美金或港幣為目標。保單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的投資可能會因匯率波動而導致保單價值的增加或減少。

衍生工具可能會不時被運用以作對沖或有效的投資組合管理，但通常並非投資策略的主要部分。

目標資產組合是根據資產類別過往的回報及波幅所建設的投資模型而釐定，因此若將來的回報及波幅跟過往相若，長遠而言該投資策略將有較大可能性達致所說明的回報。然而，閣下須注意投資回報是難以準確估計的，而且受很多非本公司所能控制的因素所影響。若實際回報高於或低於假設回報，應付的紅利可能會高於或低於所說明的紅利。目標資產組合亦可能於保單年期內隨著這些投資模型或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市場環境、法律或監管要求、稅務等）轉變而有所變化。因應本公司就投資風險及機會的評估，往後的資產組合可能會在所列明的範圍內作出變動。然而，在某些特殊情況下（例如在極端的金融市場情況下），資產組合的分佈可能會超出所列明的範圍。

若投資策略有任何重大更改，本公司將通知保單持有人有關更改的詳情、原因及對其保單的影響。

此產品小冊子僅供於香港使用，並不能詮釋為於香港境外提供或游說購買任何保險產品。如在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轄區之法律下提供或出售任何保險產品屬於違法，泰禾人壽不會在該司法管轄區提供或出售該保險產品。此產品小冊子僅列出文中所提及的人壽保險產品的概要，以作參考之用，並非產品內容之全部及並不構成任何保險合約。故此，閣下必須仔細參閱相關之保單契約以了解其產品詳情，並以保單契約為準。投保人如認為有需要，應在作任何決定前徵詢獨立的專業意見。

「泰禾人壽」指泰禾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百慕達註冊之有限公司）。

泰禾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百慕達註冊之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510號港運大廈20樓

電話: (852) 3767 8777 | 傳真: (852) 2907 8923

人壽保險產品 裕泰人生儲蓄保障計劃

今天的您具備財政條件，但如何妥善規劃財富及讓財富傳承下去？泰禾人壽的裕泰人生儲蓄保障計劃，專為長線儲蓄而設，且具備以下3大優勢，讓您享受生活同時全面規劃未來，亦為摯愛及下一代的豐碩精彩人生作佈局。

裕泰人生的3大優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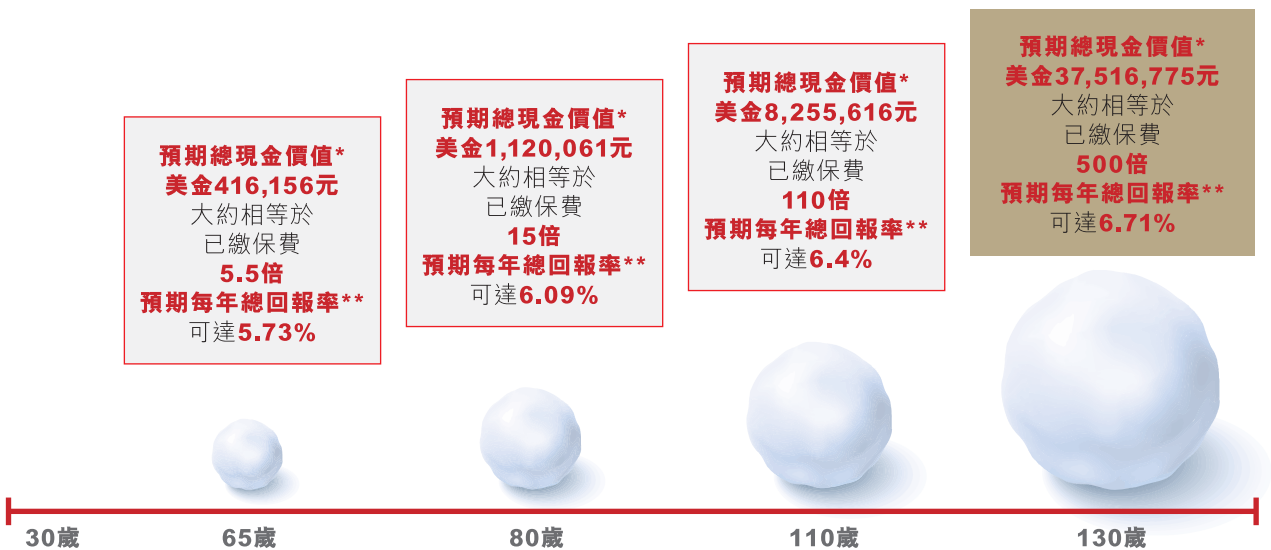
1. 資本增值

- 只需繳付5年或10年保費，可享特長保障期至首名受保人¹的130歲，讓週年紅利²有更長時間累積滾存，達至複息效應。
- 提供週年紅利²、終期紅利^{2,3}及保證現金價值。

參考例子

張三30歲時，希望運用長線儲蓄的複息滾存效應，令資本增值。

每年保費：美金7,500元 | 總保費：美金75,000元 | 保費供款期：10年



上述之預期總現金價值及預期每年總回報率乃根據以上例子的特定情況及泰禾人壽現時假設投資回報而計算，並假設沒有任何現金提取。

*預期總現金價值包括保證現金價值、累積週年紅利及其利息（如有）及終期紅利（如有）。週年紅利、終期紅利及利息並非保證，乃根據泰禾人壽現行保單之紅利率和現行週年紅利之積存利率每年4.00%而計算。實際獲發之金額或會比所示者較高或較低。

**預期每年總回報率乃根據相關保單年度之保證現金價值、累積週年紅利及其利息（如有）、終期紅利（如有）及已繳總保費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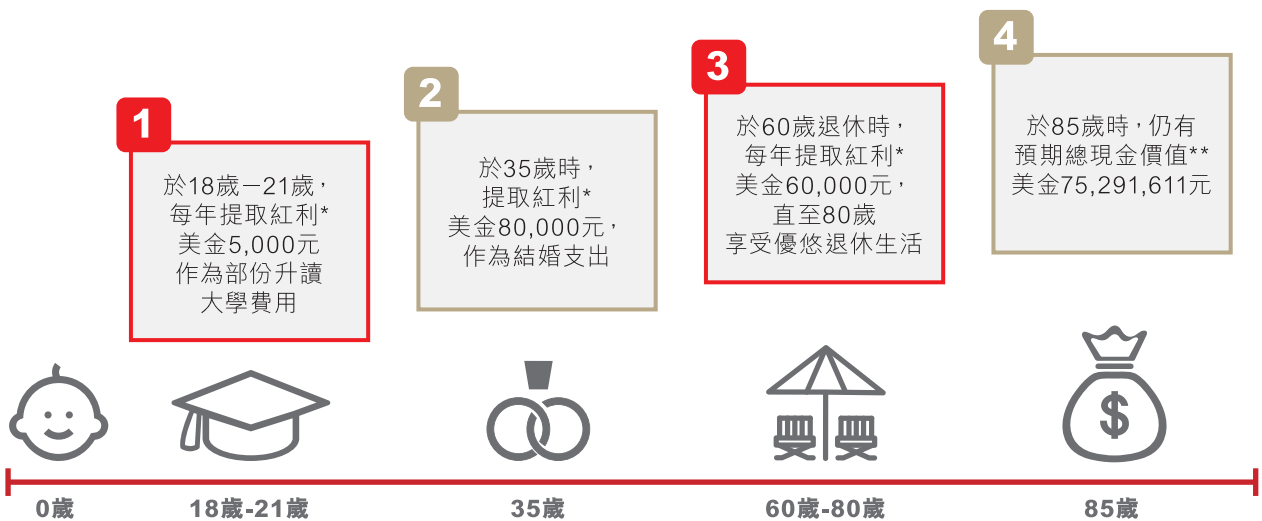
2. 人生規劃

- 提供保證現金價值，可平衡不同的潛在風險。
- 長線儲蓄的同時亦可以提取週年紅利及利息²，讓您靈活自主地運用資金。

參考例子

王太太 (30歲) 為兒子俊俊 (0歲) 預備一份終身禮物，令他一生無憂。

每年保費：美金50,000元 | 總保費：美金500,000元 | 保費供款期：10年



上述之預期總現金價值乃根據以上例子的特定情況及泰禾人壽現時假設投資回報而計算。

以上例子的基本每年保費為美金50,969元，實際每年保費為美金50,000.59元，實際總保費為美金500,005.90元。基本每年保費用作計算實際保費、保證現金價值、週年紅利及終期紅利。

*上述之預計提取金額由累積週年紅利及利息中提取。由於週年紅利和利息並非保證，故預計提取金額亦並非保證，實際可提取之金額及年期可能與以上例子有所差別。

**預期總現金價值包括保證現金價值、累積週年紅利及其利息（如有）及終期紅利（如有）。週年紅利、終期紅利及利息並非保證，乃根據泰禾人壽現行保單之紅利率和現行週年紅利之積存利率每年4.00%而計算。實際獲發之金額或會比所示者較高或較低。

3. 富過三代

- 於特長保障期內可更換受保人⁴及保單持有人，讓後代分享成果，達成不同財政目標。
- 保單持有人可選身故賠償結算方式，以一筆過或每月定額方式⁵支付予指定受益人，助您妥善分配財富。

參考例子

當陳富的兒子出生時，他不單希望資本增值，更希望可以將資產傳承予子孫。他投保了裕泰人生儲蓄保障計劃，為自己及下一代作好規劃，實現富過三代。

每年保費：美金7,500元 | 總保費：美金75,000元 | 保費供款期：10年



陳富
首名受保人



陳富兒子
陳大偉



陳富孫女
陳寶寶

例子一

保單持有人			富過二代		富過三代		
受保人			富過二代		富過三代		
陳富 (首名受保人)	30歲	65歲		80歲		110歲 X	130歲 X
陳大偉 (兒子)	-	35歲		50歲		80歲	100歲
陳寶寶 (孫女)	-	-		-		45歲	65歲
預期總現金價值* 美金(元)	-	美金 416,156元*		美金 1,120,061元*		美金 8,255,616元*	美金 37,516,775元*

- 陳富於65歲時將資產延續，所以將受保人更換為其兒子陳大偉。
- 陳富於80歲時將資產轉移，所以將保單持有人更換為其兒子，令其兒子真正承繼資產。
- 陳大偉於80歲時將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更換為其女兒陳寶寶，再一次將資產延續及轉移。
- 由於受保人已為陳寶寶，即使陳富不幸身故，保單繼續生效至首名受保人（即陳富）130歲。
- 於保單期滿時，陳寶寶可獲預期總現金價值*高達美金37,516,775元，大約相等於已繳保費500倍。

**約已繳保費
的500倍**

例子二

保單持有人			富過二代			富過三代	
受保人			富過二代			富過三代	
陳富 (首名受保人)	30歲	65歲		80歲		110歲 X	
陳大偉 (兒子)	-	35歲		50歲		80歲 X	
陳寶寶 (孫女)	-	-		-		45歲	
預期總現金價值* 美金(元)	-	美金 416,156元*		美金 1,120,061元*		美金 8,255,616元*	

指定受益人
 一筆過支付或每月定額身故賠償
 身故賠償結餘** (積存生息)

- 陳富於65歲時將資產延續，所以將受保人更換為其兒子陳大偉。
- 陳富於80歲時將資產轉移，所以將保單持有人更換為其兒子，令其兒子真正承繼資產。
- 陳大偉指定其女兒陳寶寶為受益人。
- 陳大偉可選擇一筆過或每月定額支付身故賠償予受益人。如選擇每月定額方式，尚未支付的身故賠償餘額更可積存生息**。
- 陳大偉於80歲時不幸身故，由於他仍然是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所以保單終止。
- 陳寶寶以陳大偉指定的身故賠償結算方式獲得身故賠償，承繼資產，預期總金額高達美金8,255,616元。

上述之預期總現金價值乃根據以上例子的特定情況及泰禾人壽現時假設投資回報而計算，並假設沒有任何現金提取。

*預期總現金價值包括保證現金價值、累積週年紅利及其利息（如有）及終期紅利（如有）。週年紅利、終期紅利及利息並非保證，乃根據泰禾人壽現行保單之紅利率和現行週年紅利之積存利率每年4.00%而計算。實際獲發之金額或會比所示者較高或較低。

**身故賠償結餘的積存利率並非保證，泰禾人壽可不時釐定並作出調整。

註:

此單張所列的參考例子僅供參考。此單張必須與裕泰人生儲蓄保障計劃（「本計劃」）之產品小冊子一併閱讀。有關產品詳情及相關主要產品風險，請參閱本計劃之產品小冊子。

1. 指於保單繕發時，生命獲保障之人士。
2. 本計劃屬分紅類保單。週年紅利及終期紅利並非保證，泰禾人壽可不時釐定並作出調整，惟派發週年紅利時，保單必須仍然生效及所有到期保費必須繳清。週年紅利的積存利率並非保證，泰禾人壽可不時釐定並作出調整。有關保單紅利之詳情，可參閱產品小冊子之「有關保單紅利」部份或瀏覽泰禾人壽之網頁 (https://www.tahoelife.com.hk/tl/doc/pd_tc.pdf)。
3. 一次性終期紅利於保單退保、保單期滿或受保人不幸身故時派發。有關詳情請參閱本計劃之產品小冊子內的「計劃資料一覽表」之「身故賠償」部份。
4. 更換受保人須根據當時適用的行政規則進行，請參閱有關保單契約。於新受保人生效日期後，基本每年保費、身故賠償、累積紅利及利息（如有）、終期紅利（如有）、保證現金價值、保單日期、保單期滿及保單年度將維持不變。本公司保留權利不接受任何更換受保人之申請。
5. 只適用於已完成保費供款年期的保單。每月支付金額並不少於最低金額，最低金額由本公司自行不時決定而毋須事先通知。如有多於一名受益人，您必須為所有受益人選擇相同的身故賠償結算選項，否則泰禾人壽將一筆過支付身故賠償予所有受益人。倘受益人於收取每月定額支付身故賠償期間身故，泰禾人壽將於接獲及認可泰禾人壽所指定形式之身故證明後，向受益人的遺產支付身故賠償及其積存利息（如有）之結餘。有關身故賠償結算選項之詳情，請參閱保單契約。

「泰禾人壽」指泰禾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百慕達註冊之有限公司）。

承保：

泰禾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百慕達註冊之有限公司）



精彩人生在佈局